

行政效率，是本處今後工作的原則與方向。若一自當率本府全體人事同仁，在市長領導暨 貴會監督下，做好人事服務工作，以務實的精神，主動積極的去配合協助各機關解決人事問題，妥善運用人力資源，以加速市政建設之推動。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並祝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二、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工作報告

報告人：陳士伯

報告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台北市議會第六屆第三次大會)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大地春回，萬象更新之際， 貴會舉行第六屆第三次大會，士伯奉命列席向 貴會提出工作報告，深感榮幸。藉此謹向女士、先生給予本會的支持與鼓勵，敬致以衷的感謝之意！

研究工作對現代的政府的運作，實具有積極導引和嚴密督促的功能，一切施政作為，無論是建立都市發展目標，研訂市政計畫體系，掌握民意需求方向，指引各項市政建設發展等均有賴研考輔助功能的充分發揮。因此，研究工作更須致力於問題之發現，尋求最適對策，始能在錯綜複雜的建設的目標中，辨明優先順序，研擬可行方案，以供決策參考，並透過嚴密的管制考核，促使市政建設確能發揮策略管理的優勢，以符合績效行政需求和提昇為民服務品質的目標。

士伯於去年十月間向 貴會提出業務報告，迄今已屆滿半年，茲就半年來本會重要研考業務執行情形及未來發展方向分別報

告如后：

壹、重要研考業務執行情形

一、計畫作業：

當前市政建設綜合規劃工作包括市政長程、中程計畫及年度施政計畫等三個層次。長程計畫屬於比較廣泛性的目標；年度施政計畫屬於付諸執行的方案；中程計畫則將長程計畫所訂的努力方向轉化為具體的目標，並指導年度施政計畫，故本會計畫作業重點是繼續推動第二期市政中程計畫及長程計畫。

(一)繼續推動第二期市政中程計畫及長程計畫：本府第一期中程計畫已於七十七年度執行完成，第二期中程計畫（七十八—八十三年度）乃基於第一期中程計畫之經驗重新檢討研擬，本（八十）年度即依據第二期中程計畫審議第四年度（八十一年度）計畫型資本門建設計畫，作為審議預算之基本資料。半年來本會除積極檢討市政服務水準指標，以及第二期中程計畫外，並推動長程規劃作業，協調本府各局處於研擬計畫時，先作長程展望分析，預估公元二〇〇〇年供需差距，據以研擬未來計畫目標。同時陸續完成「慢性病床設置長程計畫」、「養工處道路工程程計畫」、「公園興建中程計畫」，另為落實社會福利，本會已完成「台北市社會福利整體規劃評估與建議」供業務主管機關作為研擬社會福利整體計畫之參考。

(二)規劃推動市營事業中程計畫：為使本府所屬市營事業邁向企業化經營，以提高經營績效，本（八十）年度續推動各事業單位加強企劃：

1. 完成「自來水事業長程計畫」，配合第五期自來水重大工程建設，分析未來三十年台北地區需水量，並作十年長期財務規劃，將全面改善供水品質及供水可靠度，全案已送經建會審議。

2. 完成「公車處中程事業計畫」及「大台北運輸公司中程事業計畫」，除強化公車經營體質外，並協助公車處改制為公司之準備工作。

3. 委託交通大學完成「台北市停車場需求調查暨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事業中程計畫之規劃」，以促使本市公有停車場經營，重視成本效益，以反映成本，使受益者付費，並透過市場機能產生供需平衡，以解決停車問題。

4. 積極研擬捷運公司營運計畫。

(三) 編審年度施政計畫作業：本府八十一年度施政計畫之編審，係依據「行政院年度施政計畫編審辦法」規定辦理，於預算年前一年度先期作業時，根據中央政策、本府長、中程計畫，並彙整 市長指示、年度工作重點、貴會建言及各單位業務發展需求，研擬本府八十一年度施政綱要，復依據年度施政綱要策訂本府八十一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最後參酌中央各部會之研提意見彙編，經提貴會審議以後，將於八十年七月一日發布施行。

三、研究發展：

(一) 市政建設專題委託研究：本府為促進行政與學術之結合，落實研究點面，以提昇研究發展績效，依據「台北市政府委託研究暨規劃作業要點」辦理市政建設專題委託研究，七十九年度之九項委託研究案中，八案已結案，另一案因研究主持人滯留國外時間稍長，不克於研究期間內完成而提出解約；

本(八十)年度六項委託研究案，則分別是：

1. 強暴犯罪型態與加害人格特性之研究。

2. 台北市國小兒童自治活動調查研究。

3. 建立台北市垃圾處理重大工程社會影響評估制度之研究。

4. 台北市興建地下街區位分布之研究——都市發展及都市防災觀點。

5. 南港地區交通建設對都市土地使用影響之初步研究。

6. 台北市社區守望相助與預防犯罪功能之研究。

(二) 府屬各機關年度計畫研究：本府為激勵各機關重視研究發展，推動行政革新，本期間執行情形如次：

1. 七十九年度計畫訂一〇二項研究項目，各機關依原訂進度如期完成報告者計有七十六項，已依規定程序辦理評審獎勵。

2. 八十年年度各機關依規定提出研究計畫，計五十九項，目前均能按進度進行研究。

(三) 召開省、市建設協調會報：省市建設協調會報第八次會議，於八十年元月十八日召開，本次會議共討論十二案，其中本府提四案，省府提八案，協商範圍除本府與省府間協同合作事項，並涵蓋台北市與台北縣間之各項建設。會中省市雙方皆能誠懇溝通，以積極配合的整體理念，確實面對問題，並基於省市互惠原則來共同解決問題。

(四) 員工平時自行研究：本府為激勵員工士氣，發揮研究發展潛能，共謀市政建設之革新與發展，基此，凡本府所屬各機關人員得隨時就機關係業務提出與革之研究意見或報告，以機關名義推薦或由個人逕送本會參加評審敘獎，本府七十九年度員工平時自行研究報告計五十三篇，其中優等獎一篇、甲等

獎十七篇、乙等獎二十一篇、佳作八篇，均分別頒發獎金及獎狀，以鼓勵研究風氣。

(五) 審查員工出國報告：本府奉派出國考察訪問或進修人員，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出國人員提出報告要點」規定，於任務達成返國後，需撰寫出國報告書。本府各級機關七十九年度共提一二七篇出國報告書，除陳報行政院外，並函送有關機關參考，對於報告書中所提建議事項均函送主管機關或中央參採，各主辦單位於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將報告書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府。

三、管制考核：

為強化執行文化，提昇行政績效，本會對各項計畫之管考，除於事前嚴加審核進度之可行性與適當性外，並邀請學者專家會同進行定期與不定期的實地查證，藉以發掘問題、研擬解決辦法，促請有關單位改善，同時於年度終了辦理考核工作，以瞭解各項計畫之執行成果，且作未來研擬計畫之參考，茲將主要的專案管考分述如后：

(一) 辦理年度施政計畫管制考核：本府八十年度施政計畫選項列管案件，計有院管四項、府管八十二項、府屬各機關自行列管六十三項，共計一四九項，截至八十年元月底止完成六項，進度超前三十九項、符合進度六十二項、進度落四十二項。對於進度落後項目，除追查原因外，並促請設法改善，儘速趕上進度。

(二) 重要專案列管追蹤：

1. 列管 貴會大會提案：本會對 貴會第六屆第二次大會議員提案，經函請各有關單位積極辦理，已於本次大會開會前函送 貴會參考。

2. 辦理本府交通整理督導小組幕僚業務：依本府交通整理督導實施計畫，由本府各有關單位組成交通整理督導小組，每日赴主要幹道進行督導，所提缺點與建議事項，由本會每週彙整，並函請各權責單位檢討改善，自去(七十九)年八月至本(八十)年一月底止，計提出缺點及建議事項六二〇案，其中已改善完成者五〇二案。

3. 本市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公共安全聯合檢討方案列管：由本府警察局消防大隊、工務局建管處、建設局、新聞處、交通局停管處、警察局、勞檢所、研考會等單位共同組成聯合檢查小組，針對大眾經常出入之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作整體的公共安全檢查，自去(七十九)年八月至本(八十)年一月底止，共初查一二八棟，總項數三、一一一項，合格項數六五八項，合格率為二十一%。複查二五八棟，總項數三、六〇二項，改善項數八〇七項，改善率為二十二%。

4. 評審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執行績效：依據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責成本會邀請民意代表、學者專家及新聞界人士組成評審小組，依照各單位工作計畫績效之良窳及改進建議等事宜予以評估，並將考評結果提供交通部，據以做成年終定期視察之參考。

5. 本市綠化計畫專案列管：本府推行綠化係依據「本府推動全市綠化研討會」決議辦理，由本府工務局、建設局、教育局等單位全面推行，長期持續實施，並由本會實施查證以落實績效。同時，為持續推行「美化台北·我的家」活動，復由本會制定活動督導考核實施計畫，並邀請本府各有關單位人員組成小組每年分四季考核，以四季成績為辦

理獎懲之依據。七十九年各單位辦理成績已核定，並頒發獎牌予優良單位。

6. 辦理本府治安會報管考業務：依據「台北市政府治安會報及全國治安會議決定事項執行督考要點」，對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執行檢查影響治安有關行業，實施管制考核，除要求各執行單位擬訂具體工作計畫、具體詳述計畫目標、期程、執行步驟與進度，俾據以執行外，本會亦不定期派員至各單位實地抽查執行情形，以提昇執行品質。另本會亦要求各單位將執行成果及上級指示事項辦理情形提報本府治安會報審議。

(三) 公文查詢及為民服務：

1. 修訂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本府為貫徹「具體細膩推動市政，加強為民服務功能」目標，持續就與市民權益關係密切之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檢討修訂。經本會會同相關主管機關檢討審查及再評估結果，依機關業務及隸屬關係相同者予以規劃整合計分為十六類別。原有項目四八九項，經合併者四項，增列二十九項，縮短時限一三四項，延長時限七項，減少證件十五項，修訂後總計五一四項。本案業已函發本府所屬各受理人民申請案件機關，請確實依據各項目規定之處理時限辦結。

2. 辦理七十九年公文檢查評估：本府為評估所屬機關七十九年一般公文暨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成效，由本會於七十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至七十九年十一月二日止對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文化福利機構、醫療院所、地政單位、事業單位、稅捐分處、區政單位、戶政單位及警政單位等十大類一三四單位分組進行實地調卷評估，依「公文處理品質及

時效管制」、「研考人員作業」、「總收發及登記桌作業」三大檢查項目及其十五個子項評定分數及優缺點，據以提供受檢單位改進參考。

3. 列管人民申請及陳情案件：自七十九年七月至七十九年十二月止，本府各機關受理人民申請案件計二、五三五、四九二件，已辦結者二、五二一、五三六件，佔九九·四五%，待辦者一三、九五六件，佔〇·五五%；受理一般陳情案件四、九一七件，已結辦者為四、六六〇件，佔九九·七七%，待辦者二五七件，佔五·二三%；另處理民眾對市政興革意見二、八〇四件，已結案者二、七三四件，佔九九·五〇%，待辦者七〇件，佔二·五〇%。

4. 辦理為民服務工作考核：本府依據行政院研考會規劃之「年終考核實施計畫」，於七十九年七月訂頒「本府各級機關七十九年推行為民服務工作年終考核實施計畫」，由本府有關機關組成三個考核小組，自八十年一月十四日至二月五日止，對本府所屬十大類九十七個機關單位進行實地初核。預訂評選推薦十個績優機關及十一位績優候選人接受行政院複核（評）。

5. 辦理文書處理人員講習：為增強本府各機關公文處理作業能力，落實公文時效管制及登記表報作業，本會於七十九年十二月十日至二十九日辦理六期文書處理人員講習班，每期兩個半天，總計受訓人員四百二十人。

四、資訊管理：

為有效掌握市政建設資訊，本會除計畫訂購中西圖書供同仁吸取新知外，並廣泛蒐集行政機關出版物及各大專院校與市政建設有關之碩博士論文，及最新市政建設動態資料，以供同仁研擬

計畫之參考。目前本會圖書管理已採用自動化管理系统作業，便利圖書的作業及管理。為加強資訊管理作業，擬進行圖書條碼化及檔案管理自動化作業，期能在資訊、檔案自動化的過程中節省人力與物力，並便利公務財產的管理，終期目標將與本會各組室連線，以增進資訊使用率，提高行政效能。

貳、未來研考發展方向

研考工作之推展永無止境，本會努力推動研考工作，在既有基礎上力求創新，雖以獲致些微成果，惟有待努力之處仍多。因之，本會經審慎評估並預測未來發展趨勢後，擬定今後發展策略，以為再創新猷之遵循準據。

一、規劃完成長程計畫與應變計畫

本府為建立完整之市政計畫體系，自六十八年起推動長程規劃工作及第一、二期中程計畫。惟市政建設持續不斷，各期長、中程計畫均為連續性階段計畫，長程計畫為本府第一次辦理，並為綱領性策略方向，對於各個較為重要之子課題將作進一步研究規劃，為使長程計畫更趨完善並建立良好系統分析模式，需經常作研究、調查以充實內容，預計每年選擇二項子課題，結合學者專家輔導各有關機關進行研究規劃。另為使本府各項重大施政計畫能順利推展，本會亦將配合研擬應變計畫，俾提供各機關參考。

二、建立市政建設問題庫

市政建設促進社會繁榮，社會繁榮衍生發展問題，為能有效掌握其脈動，預先規劃前瞻策略，對市政建設重大問題進行廣泛調查、系統分析實有其必要。因此，本會將針對各項市政

問題通盤檢討，並依據問題之重要性、急迫性及解決之可能性，分門別類排定優先順序，建立整體市政問題題庫，俾供今後本府策訂研究發展計畫、研擬施政計畫之參考，而使市政建設能在資源的合理分配基礎上循序完成。

三、加強溝通協調輔導服務工作

本會職司市政研考工作，除遵照既定職掌，繼續加強與各機關密切溝通，配合各項不定期查證作業，致力先期發現困難癥結，以期適時研採對策，完成機關組織目標，同時發揮協調功能，促進各機關間之相互支援與配合，輔導解決機關個別性問題，並將本諸政策分析及綜合規劃之精神，運用現代化管理的理論及方法，進行市政建設之各項研究，提供各機關參考。同時力求計畫、執行、考核三者聯貫一致，以使市政工作之推展達到日新又新之境界。

四、建立研考文化

推動研考工作之首要目標在「求真、求實、求新」，以期達到盡善盡美的境界。因此，建立「求真、求實、求新」的研考文化，使之內化為每位研考同仁的人格特質與工作信念，實為刻不容緩的首要課題。鑑於歷年來，本府研考工作同仁多為兼辦性質，流動率甚高，故其對研考業務的投入與向心亦屬有限，而各機關設置研考專責單位乃屬必要，目前，本會正依據院頒「健全行政院所屬各級機關研考單位設置要點」，規劃各機關研考人員均納入專責單位，增強其角色認知，從而逐漸養成具有研考文化之研考人。

五、培訓專業人才

優秀的研考人員不僅需具備各項研考標的工作之專業知能，更需擁有豐富的管理素養與實務經驗，方能充分發揮功能。

基於目前本府各機關研考同仁的兼辦業務性質，欲長期培養其研考專業實有困難之處。因此，本會擬俟各機關成立研考專責單位後，針對全體研考工作同仁實施有系統、有計畫的培育訓練，使之除能嫻熟各項研考法規及作業程序外，對資料更能以理性、客觀、周延的蒐集與分析，善盡一個研考人的諮詢幕僚責任，切實發揮建立「計畫、執行、考核」連鎖作業之樞紐功能，從而促使本府施政更具整體性、協調性，並將市政建設推向另一個高峰。

六、推動電腦作業

研考工作之推動需要整合而即時的資訊。為使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之相關資訊均能有效貯存，隨時更新，採用電腦化作業乃為必不可缺的重要途徑。目前，本會已著手進行各項業務的檢討改善作業，但配合建立電腦資訊系統，使可用人力無需再浪費於重複、繁瑣之例行工作上，而有更多時間思考創新策略。同時，研考資訊電腦化後，亦可在需要時即時提供完整而確實的資訊，以為決策重要參考依據。今後，本會將再逐年擴展現有資訊系統，和各機關研考單位進行連線作業，從而構成整合網路，務期促使資訊溝通儘早達到順暢、完整、迅速的目標。

叁、結語

以上報告是本會研考工作推動的情形與未來發展方向。近年來，由於市政建設步伐日益緊迫，市民對行政效率與效能要求愈為殷切。鑑於市政資源有限，對於需要智慧去發展、需要財源去推動的各項市政建設，惟有有效革新研考工作，結合眾人智慧

，慎用有限財源，才能突破舊有格局的限制，獲致最高效益。同時值此內外環境急速變遷之際，在工作作為上不僅要「埋頭苦幹」，更需要「抬頭實幹」，隨時注意環境變動的訊息，能迅速採取正確有效的因應策略。為此，士伯當與本會全體同仁更恪盡職責，為市政建設再發展更臻理想。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能夠不斷地給予指教、策勉及支持。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謝謝！

三、法規委員會工作報告

報告人：林秋水

報告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台北市議會第六屆第三次大會)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今天欣逢 貴會第六屆第三次大會，秋水得以列席提出本會工作報告，深感榮幸。歷年來本會承蒙 貴會鼎力之支持與指導下，使本會業務得以順利推展，在此除表示誠摯的謝意外，謹將本會近半年來（七十九年八月起至八十年一月）辦理各項法制業務工作執行概況提出簡要報告，敬請惠賜指教！

壹、前言

國家之治亂、政事之隆污，其所繫者，法而已。法者所以納民於軌物之中，使之從善去惡，禁暴詰奸，信賞必罰，其收效至